

# 北京市食品安全条例征求意见,农产品批发市场“红灯机制”将入法 推动“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闭环监管

**本报讯 张楠** 近日,北京市市场监管局会同相关部门起草的《北京市食品安全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在首都之窗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本市将通过完善“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闭环监管机制、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压实网络第三方平台管理责任、实施数字化信息追溯等方式,切实保障市民饮食安全。其中本市探索实行的农产品批发市场“红灯机制”将固化为法律。

对食用农产品,征求意见稿提出强化产销对接、基地直供模式,明确食用农产品种植养殖、收购、贮存、运输、寄递、配送、入市销售等各环节的监管分工,推动

实现“从农田到餐桌”闭环管控。

源头防范是化解食品安全风险的关键。征求意见稿将本市探索实行的农产品批发市场“红灯机制”固化为法规要求,无法提供承诺达标合格证或者其他产品质量合格凭证的食用农产品,检测结果不合格的,不得进入市场销售。同时,检测结果不合格的食用农产品将在全市亮起“红灯”,相应信息将及时通报至其他农产品批发市场、大型连锁商超等,严防不合格食用农产品跨场所扩散,推动问题产品协同禁入、全域拦截。

为了全市老人、小孩吃得安心放心,征求意见稿重点强化“一老一小”食堂的

食品安全管理。

在中小学校、养老机构食堂推广“互联网+明厨亮灶”、数字化信息追溯手段。同时,针对学校、托育机构、幼儿园、医疗机构、养老服务机构、建筑工地等集中用餐单位,压实食堂经营主体责任,细化主管部门管理职责,紧盯用餐安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

针对网络餐饮暴露出的平台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进一步细化网络第三方平台、直播平台的管理责任。征求意见稿明确平台应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落实入网商家审查登记、常态化管理义务;针对网络餐饮平台,规定实地抽查、许可资质核

配送环节管理等硬性要求,进一步压实平台对入网餐饮商户违法行为的核查处置责任,织密网络餐饮食品安全防护网。

征求意见稿提出建设全市统一的食品安全全链条数字化平台,明确平台功能定位、政府部门数据共享义务,强化食品生产经营主体报送数据的法律效力与信息安全保障要求,为数字化监管筑牢法治支撑。同时,征求意见稿搭建了全市食品安全数字化信息追溯的制度框架,将畜禽产品、乳制品等重点食用农产品纳入数字化管理,为重点食品全链条可追溯提供法定依据。

此次征求意见将持续至10月2日。

##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公布第五批网络餐饮食品安全治理典型案例

**本报讯** 为持续提升网络餐饮食品安全水平,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加强网络餐饮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深入治理网络餐饮食品安全问题,依法查处网络餐饮食品安全违法案件,守护好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现将第五批典型案例公布如下,希望广大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引以为戒,切实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 东城区市场监管局查处某外卖餐饮店未按要求贮存食品案

东城区市场监管局对辖区某外卖餐饮店开展检查,发现其存在未按食品包装标签标明的贮存条件贮存食品的问题。经查,当事人具有实体经营门店,持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在网络餐饮外卖平台开展餐饮服务经营活动,其后厨常温环境下存放预包装食品“十三香小龙虾”,该食品包装标签标明贮存条件为“-18℃以下冷冻保存”。

当事人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六)项的规定。2026年6月5日,东城区市场监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二条的规定,对当事人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当事人已整改违法违规行为。警示:餐饮服务提供者应按照保证食品安全所需的温度、湿度等特殊要求贮存、运输食品,同时确保贮存、运输食品的容器、工

具和设备安全、无害、保持清洁,防止食品污染。此外,配送有保温、冷藏或者冷冻等特殊要求的食品,应当采取相应贮存、配送措施。

### 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查处某外卖餐饮店经营场所环境卫生不符合要求案

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对辖区某外卖餐饮店开展检查,发现当事人具有实体经营门店,持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在网络餐饮外卖平台开展餐饮服务经营活动,存在后厨环境卫生脏乱问题。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责令当事人整改。其后,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根据举报线索再次对当事人开展检查,发现其后厨地面、墙面、部分设备设施未及时清洁,仍存有明显污渍、油渍。

当事人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2026年6月10日,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当事人已整改违法违规行为。

警示:餐饮服务经营者从事餐饮服务,应当制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定期清洁维护食品加工处理、贮存等餐饮服务场所、设施、设备,必要时进行消毒。

### 平谷区市场监管局查处某餐饮公司未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案

平谷区市场监管局根据举报线索对辖区某餐饮公司开展检查,发现当事人具有实体经营门店,持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在网络餐饮外卖平台开展餐饮服务经营活动,未明确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及其岗位职责,未按照要求每日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管控,不能提供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

当事人的上述行为违反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第三条、第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2026年1月19日,平谷区市场监管局依据《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当事人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当事人已整改违法违规行为。

警示:餐饮服务单位应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依法配备与企业规模、食品类别、风险等级、管理水平、安全状况等相适应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明确岗位职责,建立基于食品安全风险防控的动态管理机制,结合企业实际落实自查要求,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建立健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制度和机制。

正午时分,全市中小学校的食堂陆续飘出饭菜香气,热乎的“开学第一餐”端上了学生餐桌。为守护广大师生饮食安全,北京市市场监管系统提前部署、全线发力,将监管与服务贯穿开学前后全周期,从联合培训、自查指导、靠前服务到源头抽检、全域检查,织密织牢校园食品安全防护网,用扎实举措护航首都校园餐桌。

### 三地同上一堂课,京津冀校园食安标准“齐步走”

8月25日,2026年京津冀校园食品安全培训会准时开讲。这是三地市场监管、教育部门首次联合举办校园食品安全培训,近30万学校校长、幼儿园园长、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及食品从业人员通过“主会场+分会场”“线上+线下”的形式,同上一堂食安课。

培训围绕《集中用餐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等法规文件,重点压实学校“一把手”第一责任,把“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拆成一个个能直接上手的管理工具,目标就是让“书记校长明责、总监安全员懂法、一线人员知规”。朝阳区的北京市第八十中学康营分校食品安全总监马常嵩的笔记本记了满满十几页,“以前总觉得有些要求是纸上的框框,这次直接拆成了操作步骤,回去就能用。”

台上讲得细,台下交流也热,三地学校代表轮番晒出食材溯源、闭环管理的实招经验,你一言我一语里,区域治理的标准越贴越近,食品安全规范要求真正从“纸面”落到“地面”。

### 一张清单查到底,护好开学“第一餐”

8月27日,距离开学还有5天,东城区西中街小学的后厨里已经忙开了。食堂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正对照着一张自查清单,顺着条目一行行核对:清点库房临期食材、检查设备运行情况、清理后厨卫生死角,每确认一项就打一个勾。

(下转04版)

## 北京市场监管全流程护航开学季

## 第三十三届中国北京种业大会开幕

**本报讯 王可心** 近日,第三十三届中国北京种业大会在北京丰台开幕。大会以“AI赋能智慧育种 数智引领种业未来”为主题,首次以智慧育种为主线,设置“1+3”会场,举办1场开幕式、1场种业成果交流体验活动、8场平行论坛、10项品种展示观摩专题活动,集中展示我国种业科技创新的最新实践。

从“经验育种”到“数据育种”,人工智能正在重塑种业创新逻辑。丰台主会场“芯智汇”智慧育种论坛上,多位院士分享了农业人工智能、智慧育种等领域的最新进展。同期在3323平方米展

馆内举办科技成果交流体验活动,集中展示分子育种、基因编辑、AI智能选育等前沿技术成果130余项,农作物、畜禽、水产和林果花草蜂四大种业最新成果159项,覆盖从种质资源保护到新品种培育、从数据采集到智能决策的完整链条。

大会共促成12项合作签约,其中5项代表性签约在开幕式现场完成:乌兹别克斯坦企业与北京市华都峪口禽业达成蛋鸡种业战略合作,俄罗斯联邦国家科学中心渔业与海洋学研究所和北京市农林科学院水产所达成科技合作,

矮秆玉米品种、玉米专利技术实现成果转化,金融资本与种业企业成功牵手。

据悉,本届大会预期取得三大成效。推动智慧育种成果进一步深化落地,推出一批自主知识产权的种业“芯片”、大模型、表型采集智能设备;推动北京种业市场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形成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深度融合的良性生态;推动“农业中关村”“种业之都”建设向更高水平迈进,进一步强化北京在全球种业创新网络中的枢纽地位,为种业振兴和农业强国建设贡献力量。